

C类

同意公开

大足石刻世界文化遗产旅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大足旅开委函〔2022〕7号

大足石刻世界文化遗产旅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区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22号建议的复函

周克琴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“扩建石雕产业园”的建议》（第322号）收悉。感谢您对大足石刻文创园的关心和重视，您提出的宝贵意见是我们当前和今后工作的重要方向和改进目标。经研究和办理，现函复如下：

杨柳社区4组毗邻三驱镇在《大足石刻文创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范围内的地块于2019年10月15日和2020年1月8日分别入市32.703亩和34.5255亩，杨柳社区3组在《大足石刻文创园总体规

划》范围内，但在控规范围外，由于现目前规资局未批复该区域土地空间规划，所以暂未启动实施该地块方案。待国土空间批复下达后，我单位会根据园区发展需要，适时启动该区域开发建设。

此复函已经唐陈书记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，请您填写在回执上寄给我们，以便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。

邮政编码：402373

联系方式：13983161468

联系人：胡 飞

大足石刻世界文化遗产旅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2年7月6日

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人代工委，宝兴镇人大主席团。

大足石刻世界文化遗产旅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7月6日印发
